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18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国文先生主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认为本次坏账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符合公司真实财务状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坏账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》。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